

中共山东建筑大学委员会文件

山建大党发〔2017〕11号

中共山东建筑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山东建筑大学共青团改革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山东建筑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学校党委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中共山东建筑大学委员会

2017年12月20日

山东建筑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根据《共青团中央改革方案》《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切实推进山东建筑大学共青团各项改革创新工作，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立足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依照共青团“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工作格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服务学生成长成才，围绕新时代共青团工作新特点，着力开展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解决好青年问题，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团结带领广大学生按照党的要求努力成为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坚持把牢政治方向。强化党委对共青团工作的领导，确保共青团工作紧紧依靠党的领导，自觉将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共青团改革各方面、全过程，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青团发展道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运动方向，引领广大青年师生坚定跟党走。

尊重学生主体地位。坚持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牢固树立以学生为中心的观点，深化以学生为中心的改革，强化学生导向，问需、问策、问效于青年学生，把准青年学生脉搏，了解青年学生心声，让青年学生当团学工作和活动的主角，使学校共青团深深植根于青年学生。

突出聚焦重点问题。紧紧围绕提升学校共青团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扩大工作有效覆盖面，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着眼根本，立足长远，以改革创新精神着力破解共青团发展的重点难点和体制机制问题。

统筹推进上下联动。着眼于“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既坚持全面统筹，做好顶层设计和推动工作，使学校各项工作有序协调推进，又注重发挥各级共青团组织首创精神，鼓励基层团组织先行先试、大胆探索，形成上下联动、合力推进改革的生动局面。

（三）主要目标

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基本要求，突出基础制度创新和组织活力提升，建设思想政治坚定、组织体系健全、运行机制科学、工作方式创新、联系青年密切、作风扎实过硬的共青团组织，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取得重要成效，工作有效覆盖面不断扩大，组织吸引力、凝聚力不断增强，服务学校发展和学生成长成才的能力水平不断提高，广大青年学生听党话、跟党走的信念更加坚定。

二、改革措施

（一）改革优化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

1. 优化机构设置。实行“职能科室+项目协同工作组”的工作机构设置模式，支持学校团委按照思想引领、素质拓展、权益服务、组织提升等主要任务，结合工作实际，合理设置和调整科室机构。充分挖掘并发挥校内外优秀专业化协同平台作用，助力共青团工作的发展。

2. 推行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师生制度。落实“大宣传大调研”“常态化下沉基层”“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等工作要求。定期开展青年思想动态和成长需求调研，实行专职团干部每人每年直接联系2个以上基层团支部和100名团员青年，参与不少于8次支部活动，经常性联系和对接帮扶1至2名需要重点帮助的青年师生。建立健全共青团工作开展“众创众筹众评”制度，通过项目化的征集招标、申办领办、自评互

评等方式，使青年师生更多地参与到共青团工作的设计、决策、实施、评议全过程。通过 1+100 团干部直接联系服务青年机制，定期组织开放日，召开恳谈会、通报会，活泼谈心谈话形式，加强校院两级团组织与青年的沟通与交流。

3. 构建项目化扁平化制度化工作机制。持续打造学校共青团重点工作和特色活动品牌，促进“挑战杯”“创青春”“三下乡”

“三走”“四进四信”“与信仰对话”等项目的运行规范和内涵提升，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各类活动的重要内容。广泛发动学校理论学习社团通过读书会、思想分享会、学术论坛、理论征文等形式，开展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要内容的自主学习研讨及读书类活动。开展精品校园文化活动培育工程，着力打造

“雪山之韵大学生文化艺术节”“映雪求知大学生学术科技节”“青春映雪迎新晚会”“五四青春诗歌大会”、创新创业大讲堂、社团文化节、青马工程培训体系等团学工作品牌，营造健康向上、格调高雅、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氛围。畅通信息传递渠道，实现各级团组织间工作审批、指令发布、信息交流的科学层级化和有效扁平化，注重运用新媒体手段指导和推动工作。加强共青团工作制度和规范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共青团工作评价考核体系，促进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二）强基固本，改革健全基层组织制度

4. 构建党领导下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在学校党委

领导下，积极构建以团组织为枢纽和核心，以学生会组织、研究生会组织为学生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主体，以学生社团组织及相关学生组织为外围延伸手臂的“一心双环”组织格局。改进团组织对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的指导，引导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进一步明晰自身定位和职能，不断优化组织体系，精简机构设置，完善工作机制，依章依规开展工作，构建服务型、学习型、创新型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集群。校级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每2年召开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研究生代表大会，院级学代会、研代会每1年召开一次，大会实行代表提案制。校团委履行对学生社团的主要管理职能，其他二级单位（部门）按照“谁指导，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所属学生社团的指导和管理工作，支持学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积极引导学生社团向专业化、多元化、有序化方向发展。学生会组织配合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的指导和服务，校学生社团联合会主席由校学生会副主席兼任。

5. 落实和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严格执行校院两级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制度，一般每二至三年召开一次，坚决杜绝不按时召开现象。在特殊情况下，经同级党委和上级团组织批准，可提前或延期举行。切实增强代表性，提高基层团支部、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比例，确保实现比例不低于70%的目标。畅通代表参与渠道，探索代表常任制、提案制和大会发

言制度，建立校院两级团组织定期向团的常任代表报告工作和听取意见建议的制度。坚持团内民主，推行和落实基层团支部直接选举，鼓励有条件的二级单位团组织在经同级党组织同意的提名人选种，差额选举产生委员会成员和书记、副书记。

6. 加强二级单位团组织建设。学院团委（团总支）设书记一人，为专职团干部，按学校科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其他委员的设立可根据工作需要和学院实际来决定，一般设有组织委员、宣传委员和实践委员。团委（团总支）委员由学院辅导员、青年教师兼任或择优选拔学生担任，学生在团委（团总支）委员会中所占比例不超过 60%。要将共青团干部的队伍建设、梯队建设纳入干部工作总体规划，选好配强共青团工作领导班子，加强党务干部对共青团干部的传帮带作用。学院辅导员和青年教师兼任团委（团总支）委员的，由学院根据工作实际核算工作量；由学生担任的，根据相关要求转化为创新学分。学院团委（团总支）委员任期至少为一年，进行调整后报校团委备案。学校机关、建大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团总支书记按照本单位中层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岗位设置和干部配备情况作为对该单位共青团工作考核的重要指标。

7. 加强团支部建设。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探索实行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制度，发挥团支部在班级中的核心作用。强化研究生团组织建设，加强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推进社团建团，探索宿舍建团等“多种模式、多重覆盖”的团建创新机制。加强基础团建，严格团内政治生活，扎实执行“三会两制一课”等制度；深入实施“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开展“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争做六有青年”等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三走”主题群众性体育活动，结合专业特色开展集体性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切实提升组织的运行活力、工作的开展活力、团员的参与活力。深化班级团支部达标创优，通过“达标”做实基础团务工作，通过“创优”鼓励特色团支部创建和特色支部活动开展。结合《山东建筑大学团支部工作日志》，对支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评。

8. 加强青年联合会组织建设。进一步规范学校青年联合会组织建设，鼓励和支持各二级单位成立青联组织，构建联系、团结、影响青年教职员工的载体，既要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又要发挥青年教职员工作用，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校团委、二级单位团组织要把握青联的政治属性，引导青联委员强化责任担当，增强政治意识、履职意识。青联组织要注重从严治会，严把委员“入口关”“培养关”“问责关”，加强委员队伍建设、会员团体建设。

（三）聚焦立德树人方法创新

9. 构建分层分类一体化思想引领工作体系。各级党组织要带领团组织始终保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

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不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宣传教育，突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齐鲁地域特色，深入实施“文化塑校”工程，积极创建校园文化新阵地、新载体，形成具有青春活力的文化培育体制。启动“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以“青马班”为首，“新秀团”为纽带，向下延伸至各个基层团支部，以点带面，层级联动，引领每一位青年学生骨干自觉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深度学习和问题导向的实践锻炼。以主题团日活动为载体扎实开展日常思想政治教育，依托“四进四信”活动，开展精准思想政治教育。

10. 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牢牢抓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这个中心，在引导青年学生坚持学业为主的同时，针对学习就业创业、创新创造实践、身体心理情感、志愿公益和社会参与等普遍需求，客观记录、认证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积极探索建立完善“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使其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推动工作的规范化、课程化、制度化。

11. 完善学生权益维护工作机制。以促进教育公平和维护学生合法权益为出发点，推进服务型团组织建设，关注校园弱势群体。推动构建学校、学院、班级三级学生权益维护工作联动体系。校学生会组织成立权益部，各二级学生会组织设立相关部门，班

委会中设立权益委员，共同形成维护学生合法权益，完善民主监督的渠道和机制，打造权益活动品牌。充分借助学代会、研代会平台，收集权益提案，努力建立推动学生提案落实的长效机制。

12. 推进智慧团建，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加快共青团互联网战略转型，创新互联网时代共青团工作方法，形成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工作理念和整体格局。利用新媒体手段，畅通线上线下沟通渠道，大力发挥“青年之声”反映学生呼声、回应学生诉求、维护学生权益、服务学生成长的作用。推进团务工作信息化，加快“智慧团建”系统实施，实现基础团务、团员管理和团的信息统计网络化。提升新媒体运用能力和水平，打造好“建大青年”等微信、微博、QQ群等新媒体阵地集群，统筹建好网络工作队伍，建立健全管理、培训和激励体制；加强网络文化内容供给，研发和创作优秀网络作品。

（四）改革完善团干部选用培养制度，大力加强从严治团

13. 改革团干部配备和考核管理制度。优化团干部队伍结构，构建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共青团干部队伍。校团委班子采用“1+1+3”的模式进行配备，1人为专职书记，1人为专职副书记，从青年教师中选任1人为挂（兼）职副书记，从学生中选任2人为兼职副书记，确保校团委班子成员中挂职和兼职副书记的比例不低于50%。挂职、兼职干部不占编制，不完全对应行政级别，承认其任职经历。根据工作实际核算担任挂职、兼职团委副

书记的青年教师工作量和学生的创新学分。加强对团干部的选配管理，抓好工作考核，保证基层团干部有足够精力投入团的工作，在考核过程中融入青年评价，加强对考核结果的运用。

14. 加强团干部培养培训使用。狠抓团干部工作作风，持续深入开展团干部健康成长教育，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教育引导全校共青团干部筑牢理想根基、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勇于开拓创新。每名团干部无论职务高低，都要作为普通团员编入一个团支部，带头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团干部在组织和参加团的活动时必须佩带团徽。将团干部培训纳入学校干部培训体系，加强理论和工作实务培训，团干部到岗后一年内必须接受任职培训，每季度参加政治理论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8学时。建立共青团工作理论研究和成果遴选机制，助推团干部职业发展。探索“老带新”团干部培养模式，积极创造条件，推动团干部校内外挂职交流、轮岗锻炼。建设好校院两级团校，加强对学生团支部书记、学生组织和社团负责人的培训，注重分类引导，优化团校教学模式和课程体系，突出小班教学实践，组建校内讲师团，建设一批旗帜鲜明、形式生动的高水平团课、青课、网课。在院级团校加强基础团务工作培训。探索建立团干部工作坊、团干部听思想政治理论课、团干部集体备课等制度。

15. 从严管好团员队伍。严格团员发展，发挥团员在青年中的模范作用和凝聚作用。广泛开展团员教育实践活动，坚定团员

的理想信念，团员每年参加以政治理论为主要内容的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8学时。每年集中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工作，评议结果作为团内表彰、推优入党的重要依据。完善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工作，把团组织推优作为产生入党积极分子人选的主要方式，严把党员“入关口”。

（五）改革强化保障支持

16. 坚持党管青年原则，优化加强党建带团建机制。要将团的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格局，推行团建与党建同规划、同部署。学校党委会每年至少一次专题研究共青团工作，各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共青团工作，将二级单位共青团工作纳入同级党组织负责人述党建工作重要内容，并进行考核，占比不低于10%。各二级单位党组织须明确副书记分管共青团工作，一名行政领导联系共青团工作。二级单位团组织书记是中共党员的，作为同级党委（党总支）委员候选人提名人选。对共青团组织实行分级管理，以同级党组织领导为主要领导，同时受上级团组织的双重领导。各级党组织在指导共青团工作时，要注意吸收上级团组织意见，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校院两级党组织确定该级团组织主要负责人任免等事项，应事先向团的上级组织征求意见。

17. 优化资源条件保障机制。学校支持团组织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按照加强基层工作力

量的精神，配置校院两级团组织干部编制数，并根据青年师生数量和工作需求合理增加，参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共青团建设的意见》（中青联发〔2005〕15号）执行。学校团委书记按处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学校按照《共青团中央改革方案》《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标准划拨校团委日常工作和活动经费，并根据学校事业发展同步合理上调，同时在活动场所、设备、时间等方面对共青团工作予以保障。

三、组织实施

学校成立党委行政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共青团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改革工作的组织领导、任务分解和协调监督工作。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相关部门要协同实施，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制度执行到位。校团委要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具有普遍性和借鉴意义的经验做法，指导督促各二级单位团组织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措施，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反馈，稳妥有序推进改革。

